

# 未来三年将建6万套保障房

- 保障范围扩大,外来务工人员也可申请
- 申请门槛降低,月收入线提高到1864元

本报11月2日讯(记者 宋珊) 记者2日获悉,未来三年青岛将再建6万套保障房,保障范围将扩大,除了解决青岛低收入市民的住房问题,外来务工人员也将纳入保障范围。预计到2013年,青岛将有10万中低收入家庭住房难题得以解决。

2日,青岛市保障性住房建设成果展开幕。记者从展会上获悉,青岛第一个三年住房保障计划已超额完成。明年开始,青岛住房保障发展新三年规划将陆续展开。根据公布实施的《青岛市住房保障发展规划(2011—

2013年)》,未来三年青岛市七区将建设保障性住房(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经济适用住房)3万套,年均1万套;限价商品住房3万套,年均1万套。

市住房保障中心工作人员介绍,保障房建得多了,保障范围也将扩大,根据新三年规划,保障范围由四区扩展到七区,住房保障的收入线和住房线标准提高,申请条件进一步降低。从2011年开始,将按照2009年度青岛的人均可支配收入水平,将申请公共租赁住房、经济适用住房的收入线标准由月均1277元调整至

月均1864元;住房线标准由人均住房建筑面积10平方米提高至13平方米。该标准三年不变。

未来三年除了要解决改善6万户城市中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还将解决和改善1.2万名新就业职工和外来务工人员住房条件。计划以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经济适用住房等方式,解决3万户人均住房建筑面积低于13平方米、人均月收入低于1864元的低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计划以限价商品住房方式,改善3万户人均住房建筑面积低于20平方米、人均月收入低于2796元的中

等收入家庭的住房条件。

对于如何解决外来务工人员住房问题,住房保障中心工作人员介绍,鼓励外来务工人员比较集中的工业园区、用工单位,通过旧厂房(库)改造或利用生活配套区、厂区空闲土地,发展公共租赁住房。解决部分新就业职工、引进人才以及有稳定职业并在青岛居住一定年限的外来务工人员的住房问题。

根据规划,预计2013年底,青岛将至少有10万户中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得到解决,住房条件得到改善。

## ●头条相关

### 第二批保障房 将于下月推出

本报11月2日讯(记者 宋珊) 继10月底青岛市推出今年首批4538套保障房后,2日,记者从市住房保障中心获悉,12月底前第二批保障房项目也将推出。

据了解,即将在12月推出的保障房源,多集中在四方区,相比第一批房源位置更好,配套也更完善。分别是四方区金华支路66号鸿海佳园项目,有房源467套,均价3793元/平方米;海岸路6号22号海岸馨园项目,房源375套,3793元/平方米;宜昌路15号宜昌家园,房源320套,3793元/平方米;清江路160号清江华府,房源102套,3793元/平方米。

在2日开幕的青岛市保障性住房建设成果展上,清江华府项目展台前站满了市民。市民孙静表示,她一直想在四方买房,这个项目位置非常好,“靠近地铁口,周边还有好几个大盘,万科和新华锦的楼盘都在旁边,听说现在房价都超过12000元/平方米了。要是能申请到这里就好了。”据了解,该项目位于四方区清江路,靠近正在建设中的地铁一期M3号线站点,由中海地产开发,配建经适房102套。

此外,记者了解到,市北区也将有保障房项目推出,房源300多套,四方区还有一项目也配建200多套保障房,近期推出。市南区2个廉租房项目将配租,分别是济南路7-91号搬迁改造项目,房源217套,广州路与云南路口以北广州路廉租住房建设项目,房源127套。

### 小枣园廉租房 明年四月交付

本报11月2日讯(记者 宋珊) 2日,记者从市建管局获悉,小枣园旧村改造三期工程经过10个月的建设,廉租房部分主体封顶,预计明年4月即可交付使用。

据了解,小枣园旧村改造三期包含保障房建设,可提供55套廉租房、35套回迁安置房和510套经济适用房。同时配建的幼儿园、社区活动中心及约2万平米的地下车库将极大改善小枣园社区居民居住状况。工程经过10个月的紧张建设,目前廉租房部分已主体封顶,预计2011年4月交付使用。同时,经济适用房、安置房部分也将于年内主体封顶。



## 清理残荷

2日,在小西湖,工作人员正划着游船在湖内清理枯萎的荷花。“现在把这些败荷清除了再种上新鲜的花籽,不但有利于湖面的干净、整洁而且对明年荷花的生长、开花大有好处。”工作人员介绍。

本报记者 张晓鹏  
摄影报道

# 青岛九个月拆违23万平方米

## 新增违法建筑即查即拆

本报11月2日讯(记者 于健) 人行道上搭板房,公共用地私建房屋,这些违法建筑都影响了城市景观。2日,青岛市政府公开一年来拆违进程,九个月共拆除违法建筑23.43万平方米。新增违法建筑即查即拆。

据青岛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副局长王洵介绍,2010年以来,市城管执法局深入开展治理违法建筑工作,清违工作重心转移到对新生违法建筑的预控上,

力争通过计划拆除存量、严格控制增量、重点拆除影响群众生活的违法建筑,逐步改善城乡居民生活环境质量和市容面貌。截至2010年9月底,全市已清理拆除各类历史遗留违法建筑23.43万平方米,提前完成了年初确定的20.63万平方米的工作目标。

年度拆违大战,各区都有重点,有的是占道违法建筑,有的是小区内的违章房,不少是积累

下来的陈年老账。比如崂山区流清河社区的违法海水浴场,7处违法建筑共300平方米;市北区大成路大草原火锅城占用人行道违法搭建200平方米,南九水路九水山庄楼顶有4处80平方米的阳光房等违法建筑。各区都按照计划予以重点拆除。市南则重点拆除了延吉路93号至170号90处7000余平方米、秀湛路周边14处854平方米、漳州路14号9处150平方米等违法建筑。四方区

重点组织对四流南路187号150平方米、223号669平方米、黑龙江路598号1100平方米、舞阳路51号662平方米等违法建筑进行了拆除。

王洵表示,除了历史遗留违法建筑,青岛市还加强了对新生违法建筑的预控,制定了有关的巡查工作制度,要求及时发现、及时查处、及时拆除。今年1到9月,及时发现并拆除各类新生违法建筑442处、66435平方米。